

##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

部门名称	仁化县司法局			
基本信息	财政供养人员数	55	下属二级单位数	1
预算整体情况	部门预算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收入来源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基本支出	1,227.42	财政拨款	1,481.97
	项目支出	254.55	其他资金	0.00
	事业发展性支出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按预算级次划分	预算金额（万元）
	财政专项资金	0.00	省本级使用资金	0.00
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0.00	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	0.00
总体绩效目标	<p>1. 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。承担全面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，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中长期规划建议，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。指导、监督县政府各部门、各镇(街)政府(办事处)依法行政工作。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。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，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办理向县政府申请的行政复议、行政赔偿案件，代理县政府行政应诉事务，指导、监督全县行政复议、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。负责县政府法律顾问事务，指导县政府各部门和各镇(街)政府(办事处)的法律顾问工作。</p> <p>2. 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。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，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。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。指导、监督依法治理、法治创建、法治文化建设工作。指导调解工作。负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，协助做好人民监督员的选任管理工作。推进司法所建设。</p> <p>3. 指导、监督、管理社区矫正工作。</p> <p>4. 指导、监督公共法律服务工作，负责规划和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工作。统筹和布局城乡、区域法律服务资源。指导、监督、管理律师、公证、法律援助工作及公职律师工作。指导、监督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。</p>			
年度重点工作任务	名称	主要实施内容	拟投入的资金（万元）	期望达到的目标（概述）
	一村（社区）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	通过村（社区）法律顾问律师的服务，实现群众不出村（社区）即可享受到法律服务，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法律援助，群众对法律服务满意度不断提高；基层干部群众逐步养成知法守法、依法办事的良好习惯；基层形成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管理村（社区）公共事务、化解基层矛盾纠纷、维护村（居）民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的自治管理格局的目的。举办法治讲座、法治宣传等达526场次，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水平进一步增强；为村（社区）审查合同、出具法律意见不少于1446次，基层自治管理机制进一步改善。	75.00	75

其他需完成的任务（可选填）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每月到村（社区）提供法律服务时间（小时）	≥8	≥8
			每季度举办法治讲座、法治宣传数（场次）	≥1场次	≥1场次
			专职调解员数量（个）	11	11
		质量指标	社区矫正对象建档率	100%	100%
			调解成功率	96%	96%
		时效指标	宪法、民法典和重要法律法规相关普法工作开展及时率（%）	100%	100%
		成本指标	补助标准	每个村（居）1万元	每个村（居）1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优秀率（%）	95%	95%
			法律援助应援尽援率（%）	100%	100%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当地居民法制观念的改善提高程度	法制观念明显提升	法制观念明显提升
			法律援助政策可持续性	长期	长期
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村（居）委、群众等服务对象满意度（%）	96%	96%	